

新闻公报
政府委任财务汇报局程序覆检委员会成员
2015年12月23日（星期三）

政府今日（十二月二十三日）宣布，行政长官已委任谢锦强及再度委任关永盛为财务汇报局程序覆检委员会（委员会）成员，任期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为期两年。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公布有关任命时表示：「委员会有助加强财务汇报局运作过程的透明度及问责性，其工作亦有助确保财务汇报局以公平及一致的方式处理个案。我们期待关永盛和谢锦强对委员会的工作作出贡献，提升香港的财务汇报水平及企业管治制度。」

陈家强亦衷心感谢即将卸任的关蕙对委员会作出的宝贵贡献和支持。

委员会于二零零八年成立，为一个独立及非法定组织。委员会负责审阅财务汇报局所处理的个案，以确保财务汇报局采取行动及作出决定时，遵守其内部程序及指引。委员会亦会定期向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提交报告。

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财务汇报局程序覆检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主席

——

周永健

成员（依英文姓名排序）

—————

陈苑芬

关永盛

刘殖强教授

谢锦强

当然委员

—————

潘祖明博士（以财务汇报局主席身分出任）

完